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21-47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 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问题征集:投资者可在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将关心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bgdb@baoguang.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生产经营业绩情况,公司决定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宝光股份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2.会议召开地点:本次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之“上证e访谈”(网址:http://sns.sseinfo.com)进行。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谢洪涛先生、财务总监杨宇女士、董事会秘书原瑞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在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将关心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bgdb@baoguang.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国强

电话:0917-3561512

邮箱:bgdb@baoguan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互动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4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周二)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8月30日 (周一)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slsw@slbio.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8月31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周二)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聂东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聂文豪先生,财务总监李瑞玲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8月31日(周二)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8月30日(周一)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slsw@slbio.com.cn)。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1257979-8213

邮箱:slsw@slbio.com.cn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1-066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首次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1年7月19日为首次授予日,以3.1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05名激励对象授予6,399,00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目前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有105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限制性股票6,399,000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3日出具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6380号)》,截至2021年7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张长建等105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贰仟零叁拾肆万捌仟捌佰贰拾元整(￥20,348,820.00元)。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授予105名激励对象的6,399,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	变更数量	变更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803,468	6,399,000	64,202,46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4,242,591	-6,399,000	767,843,591
合计	832,046,059	0	832,046,059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游桂玲持有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742,0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游桂玲已于2021年7月6日至2021年8月2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游桂玲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742,081	5.02%	协议转让取得:3,742,08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游桂玲	90,100	0.12%	2021/7/6 - 2021/8/20	集中竞价交易	46.61-47.72	4,280,812	3,651,981	4.9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日,游桂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游桂玲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游桂玲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3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股东进行股权确认及股份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登记和股权确认概况

2021年8月10日,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总股本为774,776,800股,现已完成756,835,156股的股份登记,占总股本的97.68%。剩余17,941,644股股票未进行股份登记或未确权,具体如下:(1)已确权未股份登记:11,749,872股股票因股东尚未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信息,未完成股份登记工作;(2)未确权:6,191,772股股权未进行股权确认。

为充分保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票与股东个人账户对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开展对未确权股东进行股权确认及协助公司股东完成股份登记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二、股份登记和股权确认须提供资料

(一)已确权未登记的股东

为尽快将公司股份登记至股东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名下,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期间已办理股份登记但尚未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信息的股东,将附件一及附件一所述资料、附件二(上述所有资料均需签名按手印或盖章)亲自送达或邮寄等方式交付至公司证券部。

公司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31-83510615、0531-83503776。

(二)尚未确权的股东

1、股东需要提交的资料

股东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山东产权登记公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股权证或红利领取单、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户主页、索引页、个人信息页)、上海A股账户卡复印件(需在复印件上注明居民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及所在证券公司)或账户确认单。

为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此类股东必须本人亲自前来公司证券部提交上述证件现场确认股权,不接受委托代理或电话确认。

2、股权确认时间及确认地点

(1)时间:自2021年8月23日起,周一至周五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5:0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圣泉集团办公楼证券部

(3)联系电话:0531-83501353、0531-83510150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附件1

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上海证券交易所账户信息登记

本人/本企业承诺:下述提供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此而导致任何法律责任,由本人/本单位自行承担。

账户名称(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券开户券商及营业部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号码	
开户券商营业部托管单元编码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请填写上述表格并附以下文件:

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股份、国有法人股、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基金理财产品;

2、自然人股东请提供签字按手印的身份证复印件;

3、机构股东请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A股证券账户卡(上海)或账户书面信息证明(请至开立账户证券公司营业厅打印并盖章)。

股东:(签字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承诺函

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人/本企业所提供上述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所提供信息而导致的任何法律责任,由本人/本企业自行承担。

承诺人:(签字或公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1-109
债券代码:110071 债券简称:湖盐转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超过1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超过15,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同时授权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如有必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一、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5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183期,期限31天,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7月17日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2021年8月19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19,158.91元,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收回的本金及收益均存入指定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3,000.00	63,000.00	270.39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35%
最近12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1-110
债券代码:110071 债券简称:湖盐转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超过 1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超过15,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同时授权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如有必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一、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5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5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183期,期限31天,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7月17日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2021年8月19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42,472.60元,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收回的本金及收益均存入指定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600.00	60,600.00	206.60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56%
最近12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1—临045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函告,获悉上海原龙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原龙	是	3,040	3.40	1.25	否	否	2021年8月16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1,999	2.23	0.82	否	否	2021年8月19日		杭州富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海原龙	是	7,550	8.43	3.11	否	2018年12月27日、2019年12月27日	2021年8月17日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原龙	89,536.3811	36.94	48,609.9278	54.29	20.06	无	无	无	无

四、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 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5,222.3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28%,对应融资余额2.6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9,974.3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3.4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37%,对应融资余额5.6亿元。上述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偿付能力。

(3)上海原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1—临046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2021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工作,并领取了北京市怀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35,080.7528万元”变更成“241,760.7380万元”,其他登记事项不变。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00063689W

名称: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周云杰

注册资本:241760.7380万元

成立日期:1997年05月14日

营业期限:1997年05月1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检测;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从事节能技术和资源再生技术的开发应用;自动识别和标识系统开发及应用;可视化与货物跟踪系统开发及应用;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应用;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电子结算系统开发及应用;生产金属容器、玻璃容器、吹塑容器;销售自产产品(涉及特殊行业项目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从事覆膜铁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覆膜铁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90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修订稿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向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因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城发环境,证券代码:000885)自2021年1月11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2021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同时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5日开市起复牌。

(三) 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22日、2021年3月24日、2021年4月23日、2021年5月24日、2021年6月23日和2021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和《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四)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后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估值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尽职调查、审计、估值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首次披露重组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是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完成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6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16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由副董事长陈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7、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69,147,9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719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63,194,1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18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5,953,8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389%。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7人,代表股份5,954,1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39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6人,代表股份5,953,83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538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丁婧雅律师、任靖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053,1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40%;反对94,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为:同意5,859,3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078%;反对94,8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9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053,5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42%;反对94,4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为:同意5,859,7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45%;反对94,4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丁婧雅律师、任靖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临—061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提案,通过了全部三项提案。

2.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0日上午9:00

(2)网络投票表决时间:2021年8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漳泽电力15楼1517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文彦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7.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1,463,393,3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56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462,750,0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539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643,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09%。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议案1.00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2,771,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70,6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57%;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84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2.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2,771,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70,6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57%;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84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3.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2,771,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70,6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57%;反对62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84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安燕晨余丹

3.结论性意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